

【徵才】國立清華大學學務處衛保組誠徵約用護理師 1 名

職稱	約用護理師 1 名。
工作地點	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二段 101 號國立清華大學醫輔大樓一樓衛生保健組。
薪資	依「國立清華大學契約進用人員報酬標準表」敘薪，學士起薪 34,370 元，碩士起薪 39,295 元，如奉簽准另加勞安執照津貼。
有效期間	111/12/23~111/12/30
預定 工作日期	112 年 2 月中旬起
資格條件	- 國內外大學(含)以上護理相關科系畢業。 - 護理師考試及格並取得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發之護理師專門職業證書者。 - 具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結業證書。 - 具區域教學等級(含)以上醫院(如急診、加護病房、外科單位尤佳)或公立學校護理工作實務經驗三年(含)以上，並具 ACLS 證照。 - 具學校衛生或健康促進學校實務工作經驗者尤佳(須檢附服務證明)。 - 主動積極，具服務熱誠及良好溝通協調能力。 - 熟悉公文製作、新聞稿撰寫、電腦辦公室資訊及資料處理(Word、Excel 及 PowerPoint 等)、企畫書專案申請、成果報告撰寫等尤佳。 - 具英檢初級或同等檢定通過之證書尤佳。
工作項目	推行學校健康促進工作、擬定及撰寫衛生保健工作計畫等相關報告、辦理健康檢查及缺點矯治等工作、預防接種事宜、傳染病防治事宜、緊急事故處理、公文、電腦網頁管理、急救訓練、傷病處理、志工培訓等。
相關 注意事項	一、符合前列資格條件之應徵者，請依序備齊項二文件電子檔(pdf)，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含)前 電子郵件寄 clinic@my.nthu.edu.tw。 - 郵件主旨請註明：姓名_應徵約用護理師，並來電確認收件無誤。 - 逾期者恕不受理。 二、檢附文件（資料請依以下順序排列）： - 履歷表(含簡要自傳、照片、email、聯絡手機號碼)。 -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 考試及格證書影本。 - 護理師證書(正反面)影本。 - 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結業證書影本。 - 工作資歷證明影本(服務證明或離職證明)。 - 相關專長等證明文件（如電腦能力、英檢證明等，無則免附）。 三、甄選方式： - 資格初審：依資格條件辦理書面審查，擇優通知參加面試。 - 面試：依書面審查成績擇優參加面試。 - 資格初審結果、複試時間及甄選結果，將電話簡訊及郵件通知，請應徵者自行注意相關訊息。 四、初審未通過及未錄用者，不另行通知。 五、本職缺依面試結果符合用人需求者，正取 1 名，並視情況增列候補若干名，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3 個月內有效，如無適用人選，以從缺處理。 六、聯絡人：王慧雅護理師，電話：03-5731051。